

ཁོར་ལོ་རྒྱུ་རྩེ་སྤྱོད་ཐུན་མིག་ཆ། 兴海县财政局文件

兴财农字〔2021〕316号



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三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

（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）的通知

县自然资源、扶贫开发局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三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（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）的通知》【青财农字〔2021〕544 号】，现下达第三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3200.72 万元。其中：生态管护员补助资金 1602.72 万元，列 2021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130599，其他扶贫支出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59999，其他支出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39999，其他支出。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 1598 万元，列 2021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130599，其他扶贫支出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50399，其他资本性支出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31099，其他资本性支出。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一、请你局与相关部门加强沟通协调，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工作任务，做好项目衔接，确保项目投向清晰、精准，资金使用效益有效发挥。

二、请你局按照财政部《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1〕22号）要求，继续做好脱贫县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。

三、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严格按照《青海省政府性债务管理办法》（青政〔2018〕36号）要求，依法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，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和国家明确禁止的项目。

附件：2021年度第三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（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）安排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 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预算股，国库股，档。

